

2017 年福建省人民政府《政府工作报告》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在福建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福建省人民政府省长 于伟国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福建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6 年工作回顾

2016 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主动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开拓了治国理政新境界，开创了党和国家事业新局面。在中共福建省委的领导下，我省各级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与全省人民一起，着力稳增长、调结构、强动力、惠民生、防风险，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初步统计，全省生产总值 2.85 万亿元，增长 8.4%；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295.2 亿元，可比增长 6.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54.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2%，同口径增长 7%；固定资产投资 2.29 万亿元，增长 9.3%；外贸出口 6838.9 亿元，占全国份额保持基本稳定；实际利用外资 81.9 亿美元，增长 6.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7 万亿元，增长 11.1%；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 1.7%；城镇登记失业率 3.8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014 元，增长 8.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99 元，增长 8.7%；年度节能减排降碳任务全面完成。一年来的主要工作是：

（一）精准发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初显。出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1+5+N”政策体系，抓好“三去一降一补”五大任务。坚定不移去产能，钢铁、煤炭去产能超额完成国家下达任务。精准施策去库存，商品房去化周期比年初减少 9 个月。稳妥有序去杠杆，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 0.9 个百分点，全省政府综合债务率低于预警线。多措并举降成本，全省减轻企业负担 353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增长 19.5%。抓住四大领域补短板，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注重“五个一批”项目滚动接续，实施两批 22 个补短板投资工程包，一批重要基础设施、产业项目、民生工程建成投用。

（二）创新驱动促转型，产业加快优化升级。围绕建设创新型省份，打出“松绑+激励”组合拳，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获批并加快建设，泉州获批“中国制造 2025”城市试点示范，中科院海西研究院三期等“国字号”研发机构相继落地，“6·18”对接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5852 项，研发经费投入增速高于全国。厦航获第二届中国质量奖、福耀和九牧公司获提名奖；6 个项目获 2016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深化产业转型升级，做

大增量、优化存量，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超万亿元，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1.7%，海洋生产总值增长 9%。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冶金新材料等一批体量大、带动力强的重大项目加快推进。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10.7%，对经济增长贡献率 52.8%、首次超二产，金融业、物流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分别达 6.5%和 7.1%，文化、体育、健康、养老等服务业快速发展，旅游总收入增长 25.3%。长乐和安溪大数据产业园总投资超百亿元，“数字福建”建设成效明显。“一区两园”建设现代农业项目 511 个，新建标准化生产基地 3173 个，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 3.7%，粮食总产量 650.9 万吨。

（三）推进体制机制创新，重点领域改革取得突破。年度各项改革任务如期完成。力推“放管服”改革，取消省级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 288 项、下放 46 项，省市县乡四级权责清单全覆盖，90%以上事项实现网上办理，取消、优化 2000 多项涉企涉民证照和有关证明事项，“五证合一”、投资项目并联审批在全省推开。营改增全面有序推开。医改继续深化，医保管理职责整合，医疗费用增速和药占比分别下降 3.05 个和 4.94 个百分点。财政专项资金清理整合分步实施。外资、台资银行加快集聚，“1+7”产业股权基金、PPP 引导基金等有效运营。省直部门数据中心整合基本完成，正统网统计平台优化。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全面推开。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国企国资改革、国有林场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教育综合改革等扎实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全面实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全面推开，“两权”抵押贷款试点扎实推进。

（四）着力开拓发展空间，开放水平进一步提升。认真落实“一带一路”战略部署，海丝核心区建设加快推进，对沿线国家和地区出口 1822.9 亿元，新增对外投资增长 61.6%，中欧（厦门）国际班列实现常态化运营。自贸试验区建设成效明显，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等 17 项创新成果在全国复制推广。新增 3 个海峡两岸青年创业基地和 1 个示范点。

闽台贸易额 656.5 亿元，实际利用台资增长 53.9%。第八届海峡论坛、2016 两岸企业家峰会年会、首届世界妈祖文化论坛等成功举办。向金门供水工程大陆段具备通水条件。平潭国际旅游岛获批建设，对台先行先试步伐加快。福州新区建设扎实推进。漳州开展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综合试点试验。“9·8”投洽会投资促进功能继续提升，新设及增资千万美元以上外资项目 439 个。坚持进出口并重、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并举，外贸指标好于全国。闽港澳交流合作不断深化，侨务和外事服务发展力度加大。

（五）统筹城乡协调发展，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实施居住证制度，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63.6%。福州大都市区、厦漳泉大都市区建设效应显现。创建 28 个省级特色小镇，15 个小城市培育试点加快推进。完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实施市政线网“五千工程”，开工建设综合管廊 69.5 公里、建成 20 公里，实施排水防涝项目 128 个，新增公共停车泊位 2.8 万个。推进“千村整治、百村示范”美丽乡村建设工程，市县生活垃圾、污水无害化处理率分别达 96.5%、88.6%。补充耕地 8.15 万亩，“两违”治理腾出土地 9.8 万亩。脱贫攻坚取得新实效，全省脱贫 260425 人，“造福工程”搬迁 15.6 万人，23 个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造血”功能增强。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少数民族聚居区、海岛等欠发达地区发展步伐加快。

（六）巩固拓展生态优势，“清新福建”成为亮丽名片。我省成为第一个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碳排放权交易、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15+3”年度改革任务全面实施。率先建立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开展环保督察，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水、大气、生

态环境质量保持全优。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小流域整治，重要流域都有了“河长”，完成安全生态水系治理 537 公里，12 条主要河流Ⅰ—Ⅲ类水质比例为 96.5%、同比提高 3.2 个百分点，Ⅰ—Ⅱ类水质占比提高 16.4 个百分点，近岸海域一、二类海水水质面积占比 88.9%、居全国前列。加强工业污染源和面源污染治理，9 个设区城市空气优良天数比例为 98.4%，厦门、福州空气质量在全国 74 个重点城市中分别居第 4 和第 5 位。厦门、泉州市和 27 个县成为国家生态市县，三明成为我省第 4 个国家森林城市。

（七）发展成果惠民生，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全年民生相关支出 3147.6 亿元、增长 7.7%，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3.4%。22 件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全部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60.7 万人。全省统筹 1738 亿元用于社会保障，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企业养老金增长 7.02%；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每人每年由 380 元提高到 420 元，实现大病保险全覆盖；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以及重度和生活困难残疾人等兜底保障政策逐步完善、惠及 124 万人。基本建成保障性住房 13.1 万套，超额完成任务。全省财政教育支出 796.5 亿元、增长 5.1%，高水平大学建设成效明显，提前一年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评估认定。县域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新增 5600 张，3 所省级医院与全国顶尖医院“一对一”合作共建。全面两孩政策有效落实。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海丝”文化品牌影响力扩大。全民健身广泛开展，我省运动员在里约奥运会和残奥会上取得优异成绩。妇女、儿童、老年人工作继续加强，残疾人、慈善、人防、地方志等工作取得新进步。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党政军民全力抗灾救灾，总结形成“1+10”防灾减灾机制，恢复重建有序有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三年提升工程”全面完成，食品药品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加强寄递物流等新业态和网络安全监管，强化金融风险防控，坚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涉麻制毒等犯罪。民族团结宗教和睦，援藏援疆援宁工作持续推进。国防动员建设不断加强，双拥共建走在全国前列，各设区市连续四届被评为“全国双拥模范城”。

（八）“两学一做”重实效，政府自身建设继续加强。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持续反对“四风”，践行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大力整治“庸懒散拖”，对重点工作量化细化、立项挂牌办理。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和社会监督，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 839 件、省政协提案 880 件，办结率均为 100%。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 11 件，制定省政府规章 12 件。政务公开和权力运行网上公开全面推进，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继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成效。

成果来之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省人民齐心协力、团结奋斗和各方面大力支持的结果。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和国家机关及其驻闽机构，向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驻闽部队，向所有关心支持福建发展的台港澳同胞、海外乡亲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发展中面临的困难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是：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民间投资和制造业投资增速回落；产业发展的大项目好项目不够，新的发展动能有待进一步培育；创新能力不足，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偏低；部分群众在就业、子女教育、就医、住房等方面还面临一些困难，基本公共服务存在不少短板；生态环境保护压力较大，一些地区应对重大自然灾害能力有待提升；体制机制创新和政府职能转变不到位，一些工作人员的素质、能力和作风不适应新要求，营商环境需进一步优化。对此，我们要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创新举措，努力改进提高。

二、围绕“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做好 2017 年工作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福建发展，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为福建擘画宏伟蓝图，提出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和“四个切实”等重要要求，为我们指明了方向。我们要深入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适度扩大总需求，深化创新驱动，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今年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全省生产总值增长 8.5%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增长 5.2%（可比增长 6.7%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同口径增长 7.5%）；固定资产投资力争增长 15%左右；外贸出口占全国份额稳中有升，实际利用外资规模稳中有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5%，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 3%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2%以内；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落实节能减排降碳任务。

（一）紧扣机制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机制活是建设新福建的关键所在。抓住国家新一轮改革开放的重大机遇，用好中央赋予的先行先试政策，纵深推进改革开放，增强发展活力和动力。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一是突出“去降补”。坚决完成年度化解过剩产能任务。坚持分类调控，因城因地施策，严控福州、厦门房价上涨，化解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库存过多问题。支持企业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加大股权融资力度，强化企业债券杠杆约束，降低企业杠杆率。在降成本上让企业有更多获得感，通过调整高速公路收费、规范港口收费等，降低物流成本；通过开展售电侧改革试点、扩大电力直接交易，降低用能成本；通过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和环节、规范中介评估收费，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从制约发展最关键、群众需求最迫切的领域着手，在突破关键共性技术、增强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基础设施薄弱环节等方面加大补短板力度。二是突出振兴实体经济。不论经济发展到什么时候，实体经济都是经济发展的根基。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行动计划，进一步扶持民营经济、小微企业发展，营造宽松便捷的准入环境和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保护企业家精神、关爱企业家队伍，坚守实业、突出主业，防止“脱实向虚”。进一步优化产业组织，支持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开展兼并重组，促进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进一步加强政银企对接，改善金融服务，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企业上市融资。办好第 15 届“6·18”，支持企业共性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实施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工程，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350 家以上。建立以“用”为导向的产学研结合新机制，实施科技创新链与产业链精准对接工程，鼓励企业设立研发准备金，实行创新主体年度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超额奖励。三是突出有效投资。健全“五个一批”项目推进机制，加快铁路、高速公路、轨道交通、机场、港口、能源、水利、环保、信息通信、城市公用设施等重大项目建设，完成基础设施投资 8520 亿元。落实宜居环境建设项目 8000 个，完成投资 2300 亿元。抓好新一批市政线网“六千工程”，新改扩建城市道路、雨

水管网、污水管网、供水管网和绿道各 1500 公里、燃气管网 1000 公里，开工建设地下管廊 100 公里。扩大产业投资特别是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项目投资，完成工业投资 8400 亿元。推进 500 项省级重点技改项目，完成技改投资 5000 亿元。规范补短板工程包和 PPP 项目操作流程，从落地建设、运营管理、合理回报等方面建立健全吸引社会资本机制，推动各类企业按同等待遇公平参与，激活民间投资。四是突出消费升级。实施“促升级扩消费十大行动”，积极发展共享经济和体验经济，拓展旅游、文化、体育、健康、养老、教育培训、信息、汽车等消费热点。完善标准体系，加强质量监管，提升服务品质。

扎实做好重大改革试验。一是推进海丝核心区建设。发挥侨的优势，在产能合作、经贸往来、金融合作和人文交流等领域建立常态化机制，重点拓展与东盟的交流合作。推进港口航运合作，增开班轮航线，发展海铁联运。加快中国—东盟海洋合作中心建设。打造“一带一路”茶乡通道。二是加快建设自贸试验区。建立与国际投资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培育融资租赁、跨境电商、整车进口、冷链物流、保税展示交易、航空维修等重点业态。三是加快建设平潭综合实验区。推进建设新兴产业区、高端服务区、宜居生活区，加快国际旅游岛建设，积极探索对台融合新模式。四是推进福州新区创新发展。以滨海新城建设为主攻方向，大力推进“海上福州”建设，加快重点组团和区域开发建设，探索产城融合及新型城镇化建设路径。五是推进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在重大平台建设、新技术新产品政府首购和推广应用、科技金融结合、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等方面推出一批创新举措。

加快推进关键性改革。创新政府配置资源方式，加快建立以目录管理、统一平台、规范交易、全程监管为主要内容的新型资源配置体系，实现资源配置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制定基本公共服务清单，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公平共享。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修订形成全省统一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目录。优化天然气价格机制。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探索推进多证合一、证照分离。深化国企改革，全面完成公司制改制，在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开展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国有资本运营公司试点。创新经营性和非经营性国有资产配置方式，提高国有资本配置效率和效益。持续推进港口资源整合，探索建立一体化发展的港口管理体制。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动供销社改革发展。完善产权保护制度，既依法保护物权、债权、股权，也保护知识产权及其他各种无形财产权。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加强预决算公开，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拓展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估，促进财政资金精准滴灌、发挥最大效用。改革医保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深化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办医，推动公立医院管办分开，推进分级诊疗，推进医保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推进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双向开放。扎实做好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会晤的服务保障，深化与金砖国家各领域务实合作。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开展市场采购贸易试点。支持先进设备、关键零部件进口，打造大宗资源性产品、消费品进口区域分拨中心。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和转口贸易，建设一批服务外包产业聚集区。积极对接跨国公司和行业龙头企业，加强精准招商。坚持引资引智并举，加大柔性引才力度，设立引才“伯乐奖”，实施高层次人才服务“一卡通”。加快“单一窗口”二期建设，优化口岸通关环境。加强联系平台建设，拓展闽港澳合作，紧密联系更多台港澳侨乡亲。推进与周边省市的区域交流合作，扎实抓好新一轮援藏援疆援宁援甘等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工作。

推进闽台深度融合。实施闽台产业对接升级计划，健全与台湾工商团体、行业协会、科

研院所对接联系机制，大力引进台湾金融机构，深化闽台农业合作。大力支持台胞来闽创业就业，推进海峡两岸青年创业基地建设，维护台胞台商合法权益。办好第九届海峡论坛等两岸民间交流活动，推进闽台教育、科技、文化、人才、卫生、体育、旅游等领域交流。提升“三通”服务水平，便利人员直接往来。

（二）紧扣产业优，加快转型升级调结构

产业优是建设新福建的坚实支撑。建立产业分析推进工作机制，抓龙头、铸链条、建集群，努力打造现代产业体系。

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一是提升主导产业竞争力。依托龙头骨干企业，建设一批创新平台，延伸下游高附加值环节，增强产业集群竞争优势，电子信息、机械装备、石油化工三大主导产业实现产值 6000 亿元、7800 亿元、6150 亿元。电子信息突出“强芯补屏”和终端产品创新，加快福州京东方、厦门联芯、泉州晋华、莆田华佳彩等项目投产达产步伐。机械装备重点实施智能制造、高端装备创新工程，发展先进造船业，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石油化工重点抓好湄洲湾、漳州古雷石化基地和福州江阴化工新材料专区建设，发展精细化工和高附加值产品。二是推动重点产业提质增效。通过技改基金、技改投资事后奖补、融资租赁业务风险补偿等推动企业智能化改造，促进融合创新、跨界创新，培育“互联网+”新业态。支持纺织鞋服、食品、冶金建材、电机电器等产业加快创新转型，走内涵式发展道路。三是推动新兴产业倍增发展。建立协同创新、多方众扶的产业培育机制，集中优势资源支持重点项目、龙头企业和示范工程，强化关键核心技术和高端人才支撑。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生物与新医药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海洋高新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增加值 3150 亿元、增长 10%。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动服务业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引导制造业主辅分离，加快发展新型服务业。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完善支持物流业发展的用地政策，健全城乡物流配送网络，加快发展冷链物流体系。大力发展金融业，完善人才优惠政策，多形式集聚金融人才，培育壮大金融市场主体，发展绿色金融和普惠金融，健全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拓展保险保障功能。大力推进全域旅游，支持大型旅游企业集团提升重点景区品质、带动创建休闲集镇和乡村旅游特色村，构建多样化、个性化的旅游产品和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健康产业，合理配置健康服务资源，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和产业园建设。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加快发展体育产业。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业，实行规范化项目供地政策，推进医养结合，以建立完善居家养老服务体系为重点，加快构建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新建社区老年人照料中心 100 所，新建农村幸福院 300 所，盘活用好乡镇敬老院，新增养老床位 1 万张，每个县（市、区）落地 1 个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

加快发展特色现代农业。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推进品牌农业、智慧农业、生态农业。落实责任，加强考核，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800 万亩、产量 650 万吨以上。实施“菜篮子”增品种、提品质工程，保障市场有效供给。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1213”行动计划，加大“三品一标”认证力度，打造更多名牌农产品。实施农产品加工提升工程，积极发展休闲食品、功能食品，加快培育 7 个全产业链产值超千亿元特色优势产业。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带动作用，推广应用现代科技，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以现代农业园区为载体，推动三次产业融合发展，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农村电商、休闲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等专项行动。以就地就近用于

农村能源和农用有机肥为主要使用方向，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

（三）紧扣百姓富，加强以保障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百姓富是建设新福建的根本目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入手，办好投资 336.3 亿元的 25 件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加快补齐民生短板，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幸福生活的“有质感”。

更精准更有力推进脱贫攻坚。瞄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精准发力，全年实现脱贫 20 万人。立足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安排“造福工程”搬迁 10 万人，建设 100 个以上有规模的集中安置区。创新因病致贫人口帮扶机制，以省为主、省市县财政共同出资，开展可持续的商业医疗保险。建立贫困村集体经济培育机制，安排部分扶贫专项资金，以县为单位优化投资，通过折股量化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获得稳定收益。加大对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区发展的支持力度，加强山海协作、对口帮扶，大力支持 23 个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加快发展。推进三明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长汀武扶贫开发试验区建设。完善社会扶贫参与机制，深化“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行动。加强监督检查，坚决查处扶贫领域违纪违规问题。

改善基本公共服务。一是促进就业创业。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55 万人。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加强去产能职工分流安置，加大农村转移劳动力就业帮扶力度，支持返乡人员创新创业。二是筑牢社会保障。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落实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政策。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体制改，发展各类商业医疗保险和健康保险。推进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农村低保省定最低标准从 2650 元提高到 3000 元，全面实施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新政策。大力发展残疾人事业、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三是优先发展教育。探索建立政府购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育服务机制，构建以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为主体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新建公办幼儿园 100 所、新增学位 3 万个。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创建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 350 所。推进优质高中建设发展和薄弱高中改造提升。建立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发展机制，大力培养具有工匠精神的技能型人才。实施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建设计划，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特色发展。推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积极发展终身教育，大力发展老年大学。实施“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充分发挥骨干教师带动作用。四是强化医疗保障。加强高水平医院、高水平临床专科建设，深化省立、协和、附一医院与北京协和、上海瑞金、上海华山医院的合作共建，复旦中山厦门医院由复旦附属中山医院全面运营管理，推动省市县级医院合作，提升各级医疗技术水平。加强县级综合医院能力建设，推动城市慢性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加强产科、儿科、精神科等薄弱学科建设，加快省儿童医院、妇产医院、精神卫生中心、疾控中心新址建设。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推动计生工作重点由管理向服务转变，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五是创新住房供给。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完善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鼓励发展机构化、专业化住房租赁企业，创新多样化住房供给。完善建设用地指标分配办法，落实“人地挂钩”政策，提高“精准供地”水平，房价上涨压力大的城市合理增加土地供应，提高住宅用地比例。完善棚改安置和公租房分配方式，实行实物保障与货币补贴并举，房地产库存量大的城市提高货币化安置比例。鼓励属地政府建设经济社会发展急需人才的公寓房。开工保障性安居工程 6.9 万套、基本建成 4 万套以上。六是推动文化繁荣。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增强文化创造活力，积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加强新型智库建设，繁荣社会主义文艺创作，进一步打响文化

品牌。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入普及科学知识，提升网络文化建设水平，办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加大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推动鼓浪屿、海丝等申遗。促进传统手工艺与现代文创产业融合发展，壮大重点文化产业。

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深化国家级和省级新型城镇化试点，推进福莆宁和平潭一体化发展，推进厦漳泉同城化发展，统筹城乡基础设施网络、产业协同发展、公共服务设施、生态空间布局，促进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壮大特色鲜明的六大湾区经济，促进武夷新区、三明生态工贸区和生态新城、龙岩创新型工贸旅游城市加快发展。实施城市规划提升工程，全面推行规划委员会制度。开展旧屋区、城中村、旧厂房改造，降低城区密度，加强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加快治理城市内涝，实施209项总投资120亿元的防洪排涝工程，加强河道清淤疏浚，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加快治理交通拥堵，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加快建设智慧交通，全面建设综合客运枢纽，优化路网布局，开展城市堵点综合整治。加快治理停车难，新增公共停车泊位2万个以上，新建电动汽车充电站150座、充电桩3000个以上。推进县城扩容提质，加快壮大县域产业，提升一个产业园、做强一个特色产业、完善一套扶持政策。坚持因地制宜、市场导向，从“产、城、人、文”四位一体有机结合入手，培育一批特色小镇。坚持乡村环境治理与乡村旅游相结合，大力实施美丽乡村“千百十”工程。

加强风险防控和维护公共安全。一是防控金融风险。坚持“控新化旧”压降不良贷款，“一企一策”“一链一策”开展企业信贷风险防控。开展互联网金融整治，加强对各类交易场所和民间借贷的监管，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二是防控房地产市场风险。坚决抑制房地产泡沫，防止大起大落，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支持合理自住购房，严格限制信贷流向投资投机性购房。加强住房市场监管，规范开发、销售、中介等行为。三是保障食品安全。以“四个最严”深化“餐桌污染”治理，坚持全覆盖、全链条，加强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扎实推进“双安双创”，加快建设食品安全放心省。四是强化安全生产。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推进重点行业、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有效化解隐患。五是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快更高水平的平安福建建设，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处置信访事项，有效管控社会风险。突出加强政务诚信、个人诚信体系和电子商务领域诚信建设，强化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完善灾害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增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发挥更大作用。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积极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

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加强国防建设，抓好国防教育和兵源征集等工作，提高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水平。全力支持军队改革，做好军转干部和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健全经济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机制，促进规划建设、资源统筹深度融合。支持宁德等争创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支持龙岩等发展军民融合产业。深化双拥共建，提请修订《福建省拥军优属条例》，做好优抚安置工作。

（四）紧扣生态美，加快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

生态美是建设新福建的永续优势。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深入推进生态省建设，建设天更蓝、地更绿、水更净的美丽福建。

创新生态文明体制机制。聚焦重点难点问题，突出体制机制创新，推进年度17项重点

改革。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制定部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全面开展环保督察，认真接受中央环保督察。开展省级空间规划试点，推进“多规合一”，推进武夷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新机制，开展用能权、碳排放权、林业碳汇、排污权交易。实行省市县共同出资、上下游责任共担的全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推行垃圾分类制度。探索以购买服务方式拓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促进资源节约循环高效使用。推行能效“领跑者”、节能发电调度、电力需求侧管理等新机制，确保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强化约束性指标管理，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推广高效节能低碳技术，实施 150 项重点节能工程，提高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消费比重。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绿色清洁生产，引导消费模式和生活方式绿色化、低碳化。

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修复。全面落实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清新水域”工程，全面推行河长制，加强对河长的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启动十个治水工程，加强重点流域综合治理，实施小流域及农村水环境整治，做到有专人负责、有检测设施、有考核办法、有长效机制。强化饮用水安全保障。加快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抓好新一批百个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农村 50 万户户化粪池改造、3000 个行政村生活垃圾常态化治理。实施更高标准的“洁净蓝天”工程，加强重点行业企业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完成火电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强化扬尘防治，淘汰黄标车。实施“清洁土壤”工程，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启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工程。加大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强化自然岸线管控。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管理，加强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加强造林绿化，再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200 万亩。

三、从严从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

踏石留印、抓铁有痕，切实强化责任担当。在党的领导下、在法治轨道上开展工作，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以新理念引领新实践，滴水穿石、攻坚克难，将着力点放到发展最应该干、群众最希望办的事情上来。量化实化政府工作，沉下心、沉下身、沉下力，撸起袖子加油干，以“钉钉子”精神把各项工作落细、落小、落实。致力创新工作机制，对标先进、先行先试，评估效果、务实管用，让行政效率更高、市场主体更活、人民群众更满意。制定“正向激励政策包”，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方予以激励支持。注重容错纠错，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

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切实优化发展环境。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致力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以“最多跑一趟”倒逼简政放权、优化服务，深化省级行政审批“三集中”改革，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展“减证便民”专项行动，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省时、省心、省钱。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建成省级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一号申请、一网通办、全程网办”。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做到亲近不逾矩、清廉不懈怠，让大家充分体会到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

正风肃纪、强化监督，切实加强廉政建设。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两个责任”，突出“五抓五看”，把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到位。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问责条例、党内监督条例，紧盯关键少数，持之以恒反对“四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艰苦奋斗，省级一般性支出压缩 5%。习惯于在监督下开展工作，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高度重视社会公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加强审计监督。深化政务公开和权力运行网上公开，确保权力在阳光下廉洁运行。

各位代表，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福建省委的领导下，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为“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更大贡献！